

资产评估项目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承诺函

广东省自然资源厅：

受贵方委托，以2022年06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组织资产评估师臧雪立、刘刚等人对广东省自然资源厅拟出让广东省博罗县利山铁多金属矿详查探矿权范围内利山矿业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资产事宜所涉及的利山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拥有的部分资产市场价值进行了清查核实、评定估算，并形成了“信资评报字[2022]第A00069号”资产评估报告书，在假设条件成立的情况下，我们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 资产评估行为严格按照评估准则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进行；
2. 对纳入资产评估范围的各类资产按规定进行合理的抽查、核实，没有发现问题；
3. 评估方法选用经过相关性分析，恰当、合理，选用依据充足；
4. 选用的参数、数据、资料等权威、可靠，修正因素考虑得当，可以充分发挥技术支撑的作用；
5. 影响资产评估价值的主要因素考虑周全，没有遗漏；
6. 资产评估值公允、计算准确；
7. 资产评估工作规范地完成所有程序；
8. 资产评估工作独立进行，未受任何人为干预；
9. 接受评估行政主管部门对评估工作的监督检查。

承诺人  臧雪立

(资产评估师印章并签字)

(资产评估师印章并签字)

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资产评估机构印章)

(评估机构法定代表人签字)

二〇二二年十月十二日